

证券代码：002394

证券简称：联发股份

公告编号：LF2015-028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定于2015年9月9日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

3、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9月9日（星期三）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9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9月8日下午15:00至2015年9月9日下午15:00中的任意时间。

5、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海安县恒联路88号 公司二楼会议室

6、出席对象：

（1）截至2015年9月2日下午15:00 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或书面形式委托代理

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2015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关于对供应链企业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刊登于 2015 年 8 月 25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中议案2《关于对供应链企业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和议案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参与临时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结果单独计算并予以披露。

议案3为特别表决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5 年 9 月 3 日——2015 年 9 月 8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7:00）

2、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 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 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异地股东书面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如下：

(一)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 年 9 月 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394	联发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如下：

1) 输入买入指令；

2) 输入证券代码 362394；

3)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写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 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
	总议案	100.00 元
议案一	关于公司2015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00 元
议案二	关于对供应链企业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2.00 元
议案三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00 元

4)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5) 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注意事项

- 1)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
- 2) 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 3) 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二)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9 月 8 日下午 15:00 至 2015 年 9 月 9 日下午 15:00 中的任意时间。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13-88869069

传真号码：0513-88869069

联系人：潘志刚、陈静

通讯地址：江苏省海安县城东镇恒联路 88 号

邮政编码：226600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其他事项：本次股东大会不发放礼品和有价证券。

4、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并代理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了解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序号	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一	关于公司2015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二	关于对供应链企业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议案三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说明：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